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陳筱婷

電話：3322101分機7419

電子信箱：ciwas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文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400720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4007204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「原住民族文化資產教師培育暨課程推廣計畫」教師走讀課程暨課程開發工作坊（霧社事件）一案，請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教育研究院（以下簡稱國教院）114年7月29日教研原字第11425009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與會教師對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之了解，以強化教科書編輯在原民議題之認識，提升教科書編寫品質，構思出以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為主題之教學課程，爰辦理旨揭工作坊，以達「族群主流化」之目標。
- 三、旨揭工作坊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14年9月19日（星期五）至9月20日（星期六）。
 - (二)地點：南投縣仁愛鄉漫思匯所 Mansihuisuo Studio B1 多功能教室（臺中市烏日區大同九街73號）。
 - (三)參加對象：本市高國中小現職教師、國教輔導團教師、



學科中心成員、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教師，以及對文化資產教育議題關心的教師共15人。

(四)活動報名與相關資訊：

- 1、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，自即日起至114年8月2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止。
- 2、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YHQvfm4QCvEEBExE9>。
- 3、活動通知：為響應無紙化政策，錄取通知、研習相關資訊及行前通知將於9月5日（星期五）前以E-mail寄送。
- 4、粉絲專頁：<https://reurl.cc/Rk0lex>。

(五)其他事項：

- 1、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、變更及取消本研習之權利。
- 2、若因故無法參與研習，請務必提前告知。

四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洽本案承辦人員：李先生（02-77407118）或吳小姐（02-77407117）。

五、檢附旨揭工作坊簡章1份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、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